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、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在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出席情况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邹新华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关联董事邹新华先生、肖九明先生回避表决，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結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目前已发生关联交易情况，拟调整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。本次拟调减与江西席水酒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广州席水酒业有限公同 2026 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110 万元，拟调增与肇庆八维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110 万元。

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西八维生物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、孙公司；公司董事邹新华先生作为公司及前述关联方的实际控制人，公司董事肖九明先生作为关联方肇庆八维生态养殖有限公司的董事，属关联董事，均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事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7 日